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承辦人：張雅婷-體健科
電話：03-9251000分機2639
電子信箱：
yating0126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700040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鼓勵學生養成規律運動習慣，請貴校優先推薦經濟弱勢學生（含低收入戶及原住民學生）踴躍參加教育部體育署規劃「107年學生寒假體育育樂營」活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07年1月5日臺教體署學(三)字第10700012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訂於107年1月25日至2月14日，分北、中、南、東四區共辦理12種運動項目（57梯次），以鼓勵學生在假期從事運動休閒活動，藉由體驗運動、樂於運動、享受運動的過程養成每日規律運動習慣，促進身心健康。
- 三、「107年學生寒假體育育樂營」活動說明如下：
 - (一)實施對象：以運動基本能力、體適能有待加強及未養成規律運動習慣之學生為主（約占每梯次招收學生人數之1/3），如有餘額，開放其他一般學生參加（約占每梯次招生學生人數之2/3）。
 - (二)報名（推薦）日期：
 - 1、團體報名：即日起至活動開始前，由學校統一推薦符合前開實施對象資格之學生參加。



2、開放其他學生報名：自107年1月8日起至活動開始前（採個別報名方式）。

3、報名方式：請逕至本活動網站依指示完成報名程序，網址：<http://camp.ccu.edu.tw>。

4、審查程序：由承辦學校依前開實施對象資格進行審查。

5、其他：為鼓勵經濟弱勢學生（含身心障礙、低收入戶及原住民學生）踴躍參與本活動，凡經學校推薦報名之經濟弱勢學生免收任何報名費用。

四、各營隊活動詳情及報名事宜，可洽各承辦學校或逕至上揭網站查詢；學校協助學生團體報名時，需學校推薦學生之通行碼為cmp@wt2018（僅提供學校協助學生團體報名時使用）。

五、如有報名相關之疑問，請逕洽本活動聯絡人，國立體育大學林璟雯小姐，聯絡電話：（03）3283201分機8106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